

# 安盛環球基金-ACT潔淨經濟基金

##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2年10月31日

-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三) 本基金屬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主題基金，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 月 11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00365536 號令規定於投資人須知載明相關資訊，重要 ESG 發行資訊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2-32 頁，定期評估資訊將於公司網站 (<https://www.cgsice.com>) 公告。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安盛環球基金- ACT潔淨經濟基金 (AXA World Funds-ACT Clean Economy)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14日
基金發行機構	安盛環球基金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安盛環球基金管理公司 (AXA Funds Management S.A.)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 CAP 美元、I CAP 美元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美元
總代理人	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234.41百萬美元 (截至2022/9/30)
基金保管機構	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比重	0% (截至2022/9/30)
基金總分銷機構	AXA Investment Managers S.A.	其他相關機構	保管機構、當地機構、付款代理人、行政代理人、登記代理人：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收益分配	不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MSCI AC World Total Return Net (績效指標之成分股代表基金得投資之公司類型，為進行風險監控及基金績效評量之指標，而非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主題之參考指標)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 一、投資標的：

投資管理公司將透過符合社會責任投資（簡稱「SRI」）之方法，積極管理上市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的投資組合，兼以永續投資之目標，尋求以美元評估之長期資本成長。子基金投資於從事潔淨經濟發展活動之全球公司之股票，該等活動可進行能源轉型及資源優化活動。子基金以至少將其 70% 之淨資產投資於全球公司之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該等公司尋求提供增長潛力，並活躍於永續運輸、智慧能源、負責任農業、食品工業及天然資源保護等致力於提升或改善生產效率與環境保護之產業。投資得包含任何市值之公司。

### 二、投資策略：

本子基金為主動式管理尋求實現經濟報酬，並以對社會(具體而言為環境問題)產生正面且可衡量之影響為目標。投資管理公司採用兩步驟選擇投資：1.適用初步排除篩選(如 AXA IM 之產業排除條款及 ESG 標準政策)後，定義適格之範圍，接著第二步以「整體最佳」法進行篩選，依 AXA IM ESG 評分方法計算的非財務評分，從投資範圍排除最差的發行機構；2.總體經濟產業及企業具體分析之結合，係依據公司經營模式、管理品質、成長願景及風險/報酬程度之嚴格分析，著重於公司之中長期收益，以達成社會、環境及治理標準並尊重聯合國全球盟約倡議所定義之原則。(有關本基金投資標的

與策略之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投資目標與策略」一節投資人須知第二部分第 21 頁之相關說明。)

###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本基金主要投資於股票，投資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全球投資風險、投資小型和/或微型資本領域之風險、ESG風險、新興市場風險、投資特定產業或資產類別之風險、影響性投資風險及永續性風險及透過滬港通機制投資的風險(詳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風險說明」一節及「ESG相關主題基金之風險描述，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22-32頁」)。
- 二、本基金投資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金額。本基金未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本基金得投資基金計價參考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計價的證券，匯率變動會影響基金所持有之證券價值，而此等價值係以子基金參考貨幣表達，故而導致額外的波動。
- 三、本基金包含有以本基金參考貨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價的股份類別。當所涉股份類別未從事避險時，其價值將隨著該股份類別計價貨幣與本基金參考貨幣之間的兌換匯率而上下波動。如此則會產生股份類別層級的額外波動。
- 四、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 五、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永續運輸、智慧能源、負責任農業、食品工業及天然資源保護等相關主題之全球企業之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本基金過去五年波動度15~25%，依歐盟UCITS規範制定之「綜合風險與回報指標」(SRRI)，落於SRRI 6分類，判斷本基金雖主要投資區域遍及全球各產業，但考量基金之特性及風險，該基金投資風險較近似於科技型的基金，風險等級趨近於RR4。\*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制，RR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惟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另可依基金淨值過去3年至5年之波動度或其他衡量方式與同類型基金比較，而決定基金之RR值。若為UCITS基金，則可輔以參考歐盟UCITS基金之「綜合風險與回報指標」(SRRI)標準，綜合評估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投資人應充分評估基金的投資風險，相關資料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值等可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從事潔淨經濟發展活動之全球公司之股票，投資策略包含採用安盛投資管理公司的產業排除政策，涵蓋爭議性武器、氣候風險、軟商品及生態系保護及森林砍伐等領域，且將ESG標準整合至投資過程，且ESG投資策略適用於100%之投資組合。投資組合內ESG分析覆蓋率至少為本子基金淨資產之90%。適合追求資本增值取得收益以及願意接受投資於股市波動市場之中度或中高度風險，並以中長期作為投資期間(即計畫至少投資五年)之投資人。

### 伍、基金運用狀況

####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2022年9月30日

#### 1.依投資類別：

資產類別	比重%
工業	36.17
資訊科技	19.94
原物料	13.29
公用事業	11.72
健康護理	6.16
非必需消費品	5.66
消費必需品	4.77
金融	1.90
現金	0.38

#### 2.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國家/區域	比重%
美國	56.63
英國	7.19
荷蘭	7.15
德國	6.63
西班牙	5.14
中國	3.12
法國	3.08
丹麥	2.56
愛爾蘭	2.30
台灣	2.23
瑞士	1.21
澳洲	1.04
其他	1.34
現金	0.38

#### 3.依投資標的信評：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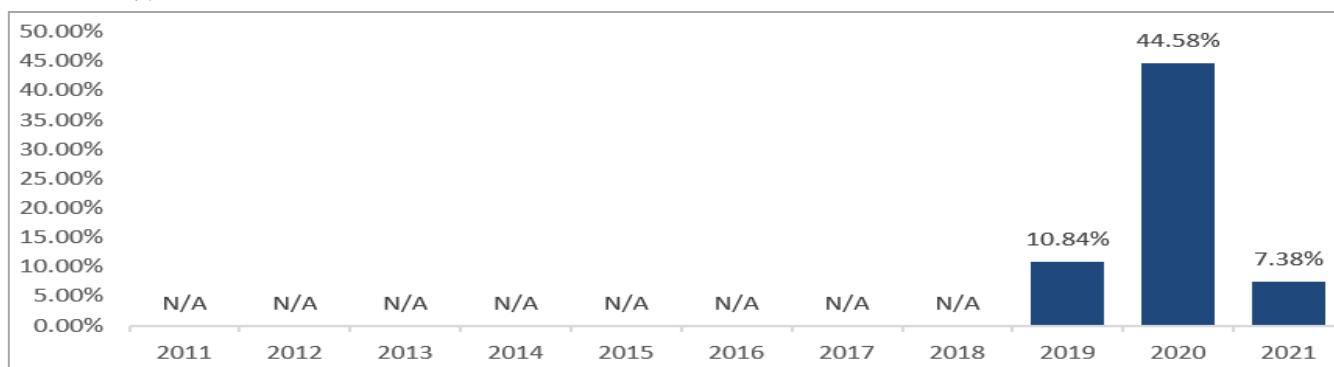
註：分配的百分比均被調整至小數點後兩位，百分比總和可能不等於100%。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來源：晨星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註：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資料來源：晨星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2022年9月30日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級別成立日(2019/5/14)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A CAP 美元	-2.54%	-22.25%	-27.23%	17.50%	N/A	N/A	18.64%

註：

資料來源：晨星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

本基金無收益分配級別。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A CAP 美元	N/A	N/A	1.77%	1.77%	1.76%
ICAP 美元	N/A	N/A	0.78%	0.78%	0.78%

註：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投資顧問費用)、行政管理費及過戶代理人費、保管及託管費與交易費及其他費用等)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2年9月30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NextEra Energy Inc	4.39	Deere & Co	3.11
Darling Ingredients Inc	3.77	Schneider Electric SE	3.08
Ameresco Inc	3.69	Thermo Fisher Scientific Inc	3.01
Waste Connectiona Inc	3.51	Tesla Inc	2.46
Evoqua Water Technologies Corp	3.22	Albemarle Corp	2.36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按平均每日淨資產計算，A股:最高為1.50%，I股:最高為0.60%。
保管費	含於應用服務費，最高之年費率為相關股份類別淨資產價值的0.50%（本費用包含保管費、行政管理人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詳細支付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子基金成本附註）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A股:最高可達投資金額之5.50%，I股無申購手續費。無遞延銷售手續費。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於最近十二個月內已進行四次轉換者，其後於該十二個月內之每次轉換可能需支付最高達轉換資產淨值1%的轉換費用。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加收最高達該下單價值2%的費用。
反稀釋費用	價格調整之程度將不超過淨資產價值之2%。
行政管理人費用(包含登記代理人、行政及付款代理人之最高年費)	含於應用服務費，最高之年費率為相關股份類別淨資產價值的0.50%（本費用包含保管費、行政管理人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詳細支付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子基金成本附註）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含投資交易成本(例如涉及證券投資組合交易所產生之銀行及經紀商費用)、經許可借款應支付之利息及針對部份投資組合交易給付予特定經紀商之佣金等。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一、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12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二、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稅賦」一節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s://www.cgsice.com>) 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 二、投資人可於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 一、AXA IM之產業排除條款排除項目包含：爭議性武器、氣候風險、軟商品、生態系保護及森林砍伐等。本基金投資過程使用之ESG數據是以部分仰賴第三方數據之ESG方法為依據，在某些情況下為內部開發之數據。該數據具主觀性，且可能隨著時間而改變。雖有各項倡議，惟缺乏統一的定義可能使ESG標準不一。因此，使用ESG標準及ESG報告的不同投資策略難以相互比較。納入ESG標準之策略及納入永續發展標準之策略可能使用類似之ESG數據，但因兩者計算方法可能不同，應加予區別。
- 二、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三、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機制』及『反稀釋』（『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19頁。
- 四、本基金採反稀釋機制(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贖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
- 五、總代理人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2728-3222
- 六、最新盡職治理參與情形可參閱公司之網站連結：<https://www.cgsice.com/axaim/investment-capabilities-responsible-investing>

**投資警語：**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 二、本基金投資涉及投資新興市場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 三、基金若投資於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及銀行間債券市場為限，且投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20%。